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财政法规汇编>>

13位ISBN编号：9787505893443

10位ISBN编号：7505893440

出版时间：财政部条法司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1-06出版)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书籍目录

综合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2006年10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7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 2009年12月31日 中发[2010]1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2009年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的若干意见 2008年12月31日 中发(2009)1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农业基础建设,进一步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的若干意见 2007年12月31日 中发[2008]1号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08年10月12日 中发[2008]16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 2006年12月31日 中发[2007]1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 2005年12月31日 中发[2006]1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工作、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若干政策的意见 2004年12月31日 中发[2005]1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收若干政策的意见 2003年12月31日 中发[2004]1号 国务院关于当前稳定农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的意见 2009年5月10日 国发[2009]25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绩效考评试行办法》的通知 2009年2月4日 财农[2009]4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2009年10月28日 财农[2009]342号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农资金管理的意见 2008年2月15日 财农[2008]9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县级财政支农资金整合工作考评暂行办法》的通知 2008年6月19日 财农(2008)144号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支农资金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 2007年4月3日 财农[2007]53号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推进支农资金整合工作的指导意见 2006年5月11日 财农[2006]36号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央农口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管理的通知 2006年5月12日 财农[2006]37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004年7月16日 财农[2004]87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支持农业产业化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004年7月16日 财农[2004]88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级农口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考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2004年9月30日 财农[2004]154号 财政部关于切实加强农业财政资金管理监督的意见 2003年7月28日 财农[2003]9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农业专项资金调整和改革方案》的通知 2001年4月30日 财农[2001]35号 农业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 2009年6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2007年8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2006年4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2005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 2004年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6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的决定 2004年8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5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的决定 2004年8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6号 ..... 林业类 水利类 气象类 扶贫类 兵团类

## 章节摘录

版权页： 加强农业基础，繁荣农村经济，必须继续采取综合措施。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把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农业科技进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作为一项重大而紧迫的战略任务，切实抓紧抓好。

这既是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的物质基础，又是促进农民增收的必要条件；既是解决当前农业发展突出矛盾的迫切需要，又是增强农业发展后劲的战略选择；既是推动农村经济发展的重大举措，又是实现农村社会进步的重要保障。

抓住了这个重点，就抓住了农业发展的关键；把握了这个环节，就把握了农业现代化的根本；做好了这项工作，就为农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要进一步调动农民群众务农种粮的积极性和地方政府重农抓粮的积极性，以严格保护耕地为基础，以加强农田水利建设为重点，以推进科技进步为支撑，以健全服务体系为保障，力争经过几年的努力，使农业的物质技术条件明显改善，土地产出率和劳动生产率明显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明显增强。

一、稳定、完善和强化扶持农业发展的政策，进一步调动农民的积极性（一）继续加大“两减免、三补贴”等政策实施力度。

减免农业税、取消除烟叶以外的农业特产税，对种粮农民实行直接补贴，对部分地区农民实行良种补贴和农机具购置补贴，是党中央、国务院为加强农业和粮食生产采取的重大措施，对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保护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意义重大。

这些行之有效的政策不能改变，给农民的实惠不能减少，支农的力度要不断加大。

进一步扩大农业税免征范围，加大农业税减征力度。

2005年，在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实行免征农业税试点，在其他地区进一步降低农业税税率。

在牧区开展取消牧业税试点。

国有农垦企业执行与所在地同等的农业税减免政策。

因减免农（牧）业税而减少的地方财政收入，由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转移支付给予适当补助。

有条件的地方，可自主决定进行农业税免征试点。

继续对种粮农民实行直接补贴，有条件的地方可进一步加大补贴力度。

中央财政继续增加良种补贴和农机具购置补贴资金，地方财政也要根据当地财力和农业发展实际安排一定的良种补贴和农机具购置补贴资金。

继续对短缺的重点粮食品种在主产区实行最低收购价政策，逐步建立和完善稳定粮食市场价格、保护种粮农民利益的制度和机制。

搞好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和市场管理，继续实行化肥出厂限价政策，通过税收等手段合理调节化肥进出口，控制农资价格过快上涨，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业生产资料等各种坑农害农行为。

（二）切实加强对粮食主产区的支持。

为调动地方政府发展粮食生产的积极性，缓解中西部地区特别是粮食主产区县乡的财政困难，中央财政要采取有效措施，根据粮食播种面积、产量和商品量等因素，对粮食主产区通过转移支付给予奖励和补助。

建立粮食主产区与主销区之间的利益协调机制，调整中央财政对粮食风险基金的补助比例，并通过其他经济手段筹集一定资金，支持粮食主产区加强生产能力建设，有关部门要抓紧研究提出具体实施方案。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财政法规汇编(农业财政卷)》旨在为了便于农业财政系统更好地全面掌握和执行农业财政法规，也便于各有关方面查阅相关制度规定，了解相关支农惠农政策，根据国务院《法规汇编编辑出版管理规定》的要求，我们对现行农业财政法规进行了清理，编辑了本汇编。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